

排污许可证制度的实施和证后监管工作探索

Exploration on the Implementation of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and Post Permit Supervision

朱翠霞

Cuixia Zhu

秦皇岛市生态环境局 中国·河北 秦皇岛 066001

Qinhuangdao Ecological Environment Bureau, Qinhuangdao, Hebei, 066001, China

摘要: 排污许可证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行期排污行为的唯一行政许可,是排污单位守法、执法单位执法、社会监督护法的基本依据。中国秦皇岛市按照国家环保部的统一部署从2017年开始对排污许可制度进行改革,实行“一证式”管理,旨在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使环境管理由粗放转向精细化、法治化,提高环境管理效能、改善环境质量。

Abstract: The sewage permit is the only administrative license for the production of sewage behavior of the enterprising period of enterprises and institutions. It is the basic basis for the law enforcement, law enforcement unit law enforcement, and social supervision. In 2017, China Qinhuangdao City, in accordance with the unified deployment of the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has implemented “a certificate” management, which is implemented to promote the implementation of corporate responsibility, so that the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is extensive and refined, and the rule of control is improved.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efficiency, improve environmental quality.

关键词: 排污许可证; 排污许可制度; 证后监管

Keywords: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system; post certificate supervision

DOI: 10.12346/etr.v3i9.4186

1 引言

排污许可证是每个排污单位必须持有的“身份证”,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行期排污行为的唯一行政许可,也是排污单位守法、执法单位执法、社会监督护法的基本依据。中国秦皇岛市按照国家环保部的统一部署从2017年开始对排污许可制度进行改革,实行“一证式”管理,旨在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使环境管理由粗放转向精细化、由“保姆式”转向法治化,提高环境管理效能、改善环境质量。

2 排污许可制的发展历程

排污许可制是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环境管理基础制度,排污许可证是排污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放行为的唯一行政许可。

2016年11月,为进一步推动环境治理基础制度改革,

改善环境质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制定并发布了《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作为中国实施排污许可制的纲领性文件。

2017年8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公布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分批分步骤推进排污许可证管理,对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的各类排污行为实行综合许可管理。

2018年1月,原环境保护部印发《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了排污许可证核发程序等内容,细化了环保部门、排污单位和第三方机构的法律责任,为改革完善排污许可制迈出了坚实的一步^[1]。

201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

【作者简介】朱翠霞(1970-),女,中国河北昌黎人,本科,副高级工程师,从事环境保护、环境工程、环境管理等研究。

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强调，要加快推行排污许可制度，对固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管理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按行业、地区、时限核发排污许可证，全面落实企业治污责任，强化证后监管和处罚^[2]。到2020年，将排污许可证制度建设成为固定源环境管理核心制度，实现“一证式”管理。2020年12月9日，《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经国务院第117次常务会议通过，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3 中国秦皇岛市排污许可制度改革实施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环保部《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从2017年5月开始，秦皇岛市积极稳步推进排污许可制度改革。2017年6月份，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分批分步骤推进排污许可证管理，对企事业单位排放大气、水等各类污染物进行统一规范和约束，实施“一证式”管理，倒逼企业拧紧生态阀门，强化企业排污主体责任意识，实现企业从“要我守法”向“我要守法”转变。截至2020年底，秦皇岛市实现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工作。

排污许可制的实施，进一步明确了排污许可制的定位，落实了企事业单位的治污责任，环境执法有了依据，使得管理制度效能得到充分发挥^[3]。

4 排污许可制实施的意义

排污许可实施“一证式”管理，排污许可证由正副本构成，正本载明企事业单位业基本信息，副本包括基本信息、登记事项、许可事项、承诺书等内容。在排污许可证副本中明确记录主要生产设施、主要产品及产能、主要原辅助材料等、产排污环节、污染防治设施、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意见、依法分解落实到本单位的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记录等信息，并在副本中规定了排污口位置和数量、污染物排放方式和排放去向、大气污染源无组织排放源的位置和数量、排放口和无组织排放源排放污染物的种类、许可排放浓度、许可排放量及取得排污许可证后应当遵守的环境管理要求、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许可事项等。

排污许可制实施的重要意义主要归纳为以下五个方面。

4.1 持证排污

“一证式”管理要求排污单位“持证排污”，树立排污许可核心制度的意识，无排污许可证不允许排污，企业不允许生产。

4.2 按证排污

“按证排污”要求企业的排污行为严格按排污许可证载明的标准和总量排污，严禁超标排污，进一步规范了排污单位的排污行为。

4.3 信守承诺

排污许可证中的承诺书约束排污单位“信守承诺”，强化了排污单位的主体责任意识。

4.4 自证守法

排污许可证中的环境管理规定要求排污单位“自证守法”，不断完善排污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排污许可证的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做好环境管理台账和执行报告。

4.5 依证监管

证后管理工作是排污许可制改革的核心内容，排污许可制实施后现场执法可“依证监管”，规范提升了执法现场检查活动，为证后现场执法检查提供了依据并具有指导作用。

5 秦皇岛市排污许可证证后监管做法

5.1 建立排污许可证后监督检查考核制度

研究制定强化排污许可后监督检查措施的相关文件，规范监管内容、程序和处理方式，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责任机制和考核机制。

5.2 建立证后监督检查与执法检查对接机制

将排污许可证运用到执法过程，加大依证监管执法力度，重点打击企业无证排污、超标超总量排污、不按规定自行监测等违法行为。后期出台一系列规范性文件，指导按证执法检查。

5.3 加强监管机构和队伍建设

证后监督检查技术含量高，需要有专门机构和队伍支撑开展证后监督检查。排污许可证证后监督检查依托第三方技术机构做为支撑单位，建立事中事后监管技术机构的队伍保障体系。

5.4 建立环保信用评价制度

健全企业环保信用评价和信息强制披露制度，将违反排污许可行为纳入信用评价体系。

5.5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

落实县区政府管理责任，将各县区推进落实排污许可制的情况纳入环保督察，对无证排污和不按证排污企业数量多的县区，实施量化问责等，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坚实的制度基础。

6 结语

排污许可制度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了企业排污主体责任意识，实现了企业从“要我守法”向“我要守法”转变，企业自身的环境意识得到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效能得到提高，环境质量进一步得到改善。

参考文献

- [1]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国家环境保护部[EB/OL].<http://www.mee.gov.cn/gkml/hbb/bl/201801/t20180117429828.htm>,2018.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EB/OL].<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04165587582327503&wfr=spider&for=pc>,2020.
-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号[Z].